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7月22日收到独立董事何晓云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二）辞职原因

何晓云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何晓云女士辞去独立董事职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何晓云女士将继续履职至公司选举产生新任的独立董事之日。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补选独立董事。何晓云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积极履行各项独立董

事职责，公司对何晓云女士在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备查文件

何晓云的《辞职报告》

北京星昊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3日